

中国循环经济协会文件

中循协发〔2022〕7号

关于申报 2022 年度中国循环经济协会 科学技术奖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表彰和奖励在我国循环经济应用研究领域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持续推动循环经济领域技术进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与应用，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做好 2022 年度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科学技术奖的申报工作，根据《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科学技术奖章程》有关要求，现将 2022 年度协会科技奖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范围

目前我协会已开展十一届奖励工作，受理申报项目千余

项，授奖项目近四百余项，其中有 6 项协会科技奖项目荣获国家科技奖。协会科技奖奖励范围包括：对循环经济领域的研究具有深远影响的；对转变传统经济增长模式和促进产业技术进步影响面广、经济效益显著的共性技术、前瞻性技术与高新技术的研究成果，但不包括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且应用时间一年以上。

二、奖项设置及要求

（一）奖项设置

协会科学技术奖每年评选一次，自 2021 年度开始，下设三个子奖项：

1. 科技进步奖：奖励等级分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2. 优秀创新人才奖：不分奖励等级；
3. 国际合作奖：不分奖励等级。

（二）申报要求

1. 科技进步奖：授予全国从事循环经济生产、科研、设计、应用等的组织和个人。候选项目应当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1）技术创新性突出。
- （2）经济、社会或环境效益显著。
- （3）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推动行业科技进步作用明显。
- （4）不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

2. 优秀创新人才奖：授予长期从事循环经济科技创新工作，在循环经济技术创新、理论创新、管理创新方面取得了突破，创新成果产生了明显的经济、社会或环境效益，为循环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个人。候选人应当符合下

列条件之一：

(1) 在循环经济技术创新工作中具有对核心关键技术攻关的创新能力，工作成效显著，并取得多项科技成果，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水平，对循环经济科技进步有重大推动作用。

(2) 在循环经济理论、模式研究理论研究中具有创新研究能力和创造性成果，具备重大的实践指导价值，创新成果得到国内外公认。

(3) 在循环经济科技管理工作中，提出或引进并实施新的现代化科学管理理论和措施，使所在单位取得显著的经济、社会或环境效益；或在决策、管理上有突出的成就，对循环经济科技进步做出卓越贡献，在行业中享有较高的威望和声誉的科技管理人员。

3. 国际合作奖：授予在我国循环经济领域主导具有示范性和代表性项目的外籍人员。候选项目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同中国的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开发，并在循环经济领域取得重大科学技术成果的外籍人员；

(2) 向中国的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循环经济领域先进科学技术或培养人才，成效特别显著的外籍人员；

(3) 为促进中国与外国循环经济领域的国际科学技术交流与合作，做出重要贡献的外籍人员。

(三) 申报方式

本年度协会科技奖申报方式采取自由申报和组织推荐

相结合的方式，候选项目或候选人可自由申报，或由协会专业委员会，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循环经济及相关协会及学会推荐。

（四）协会科技进步奖对单项授奖人数和授奖单位数实行限额。一等奖的主要完成人数不超过 15 人，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 10 个；二等奖的主要完成人数不超过 10 人，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 7 个；三等奖的主要完成人数不超过 9 人，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 7 个。

（五）同一候选人只能选择一个子奖项进行申报。

（六）同一技术内容项目，不得在同一年度同时参加社会其他同类奖项的申报，已获往届科技奖的不得重复申报。

（七）通过上一年度协会科技奖初评的项目不得申报本年度科技奖，再次申报需间隔 1 年。

（八）对专家组评选等级的异议不予受理。

三、材料填写及提交要求

2022 年度协会科技奖材料填写工作采取网络填报和书面材料相结合的方式，不接受单独纸质书面材料的申报。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直属会员单位、循环经济领域相关的科研院所、大专院校、企事业单位等可直接申报。

（一）网络填报

申报入口请登录协会官网（www.chinacace.org），在首页科技标准版块的科技奖励进入申报系统，项目第一完成单位负责进行注册，并按照奖励申报系统的有关要求，客观、如实、准确、完整的完成填写、提交、生成申报书和上传盖

章和签字的申报书及附件材料。

（二）书面材料提交

1、纸质申报书及附件装订成册，一式一份，申报书为系统生成的下载版本，在生成的申报书的每个完成单位情况表指定位置盖章及每个完成人情况表指定位置签字。

2、打印纸张为 A4 规格纸张，双面打印，竖向左侧装订，以申报书原有第一页作为首页，请勿另加封面。

3、提交的书面申报材料仅用于备案存档，一律不予退回，申报单位如需留档，请自行备份。

四、申报时间要求

（一）网络填报截止时间

申报系统将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 正式开通，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中午 12:00，请在系统开放期间完成线上申报、提交、申报书生成下载和附件上传等工作，逾期系统将无法填报。

（二）纸质申报材料报送时间

请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 前将纸质申报材料报送至协会科技标准部，逾期不予受理。

五、申报及评审程序

（一）网络填报、提交申报材料。

（二）形式审查。

（三）受理项目公示。

（四）初评评审。

- (五) 初评结果公示。
- (六) 初评通过项目考察、异议处理。
- (七) 终评评审。
- (八) 终评结果公示、异议处理。
- (九) 发布奖励通知、授奖。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牛旭东、吕征宇

电 话：010-88334644-865/859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塔楼 28 层，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科技标准部（邮编：100037）

邮 箱：kjbz@chinacace.org

网 站：www.chinacace.org

